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魏东晓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8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8 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为 8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和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办公用房逐年增加的状况，为满足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购买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位于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北侧、凤凰路西侧的部分预售房产作为自用办公场所，本次拟购买房产的建筑面积为 51,541.43 平方米（预测面积），交易单价为每平方米 11,600 元，交易总价为 5.98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以交付实测面积计算为准，面积差异绝对值预计不超过 3%，交易总价预计不超过 6.16 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书>的议案》

关于拟购买房产事项，公司与交易对方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将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本次购买房产交易相关中介服务机构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购买房产交易事项，同意聘请以下中介机构就本次购买房产交易事项提供专业服务：

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次购买房产事项的评估机构，对拟购买房产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聘请山东瀛岱律师事务所为法律服务机构，对拟购买房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专业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公司本次交易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购买房产事项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经审阅公司提供的关于资产评估机构和本次资产评估相关材料，董事会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为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该公司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和证券业务资格。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规，除业务关系外，评估机构及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除专业收费外的现实的和预期的利害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对标的房产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未

发现与评估假设前提相悖的事实存在，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房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公司本次交易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市场法对标的房产进行了评估。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房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系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并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说明》。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拟购买房产进行评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方法为市场法，就拟购买房产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 1940 号《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济南东拓置业有限公司购买房地产涉及的中国航天科技园（济南）项目 2#楼 51,541.43 平方米办公房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拟购买房产的评估价值为 60,458.10 万元。董事会经审议批准上述评估报告报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购买房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完成公司购买房产的后续事项，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购买房产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不超出审议通过的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书》范围内修改、签署购房相关协议等文件，支付款项审批、房产交付、产权登记等事项及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7 日